广东省应急管理厅

竞争性磋商文件

 **项目名称：广东省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实施方案编制项目**

 **项目类别：通用类**

温馨提示：供应商投标特别注意事项

1. 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本单位不接收任何磋商响应

文件，因此，请适当提前到达。

1. 请正确填写《报价一览表》。
2. 加“★”号的条款必须一一响应。
3. 报价文件必须按顺序编制页码。
4. 请仔细检查磋商响应文件是否已按磋商文件要求盖章、签名

及密封。

目 录

第一部分 竞争性磋商邀请函 1

第三部分 采购需求 10

第四部分 合同书格式 13

第五部分 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 17

第六部分 报价文件格式 23

# 第一部分 竞争性磋商邀请函

广东省应急管理厅对以下项目进行竞争性磋商采购，邀请合格的供应商参与磋商。

一、采购项目名称：广东省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实施方案编制项目

二、采购预算：人民币 73.00 万元

三、项目内容及需求：

1、项目内容：

|  |  |  |
| --- | --- | --- |
| **名称** | **数量** | **采购预算****（人民币）** |
| 广东省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实施方案编制项目 | 一项 | 73.00万元 |

注：投标人须对本项目进行整体投标，不允许只对其中部分内容进行投标。如有缺漏或超出最高采购限价，将导致投标无效。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要求详见磋商文件中的第三部分采购需求。

2、服务期：详见磋商文件中的第三部分采购需求

 3、项目类型：通用类

四、供应商资格条件：

1.供应商应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磋商响应文件提供下列材料：

1）供应商必须是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副本复印件。

2）供应商必须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19年度财务状况报告或基本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初次报价截止日前6个月内任意1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4）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按报价文件格式填报设备及专业技术能力情况）。

5）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可参照报价函相关承诺格式内容）。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较大数额罚款按照发出行政处罚决定书部门所在省级政府，或实行垂直领导的国务院有关行政主管部门制定的较大数额罚款标准，或罚款决定之前需要举行听证会的金额标准来认定）

6）供应商必须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可参照报价函相关承诺格式内容）。

2.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集中采购机构于报价截止日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3.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包组）报价。（可参照报价函相关承诺格式内容）

5.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报价。（可参照报价函相关承诺格式内容）

6.已报名并获取本项目采购文件的。

五、符合资格的供应商应当在2020年12月3日起至2020年12月9日期间在广东省应急管理厅官方网站招标公告中下载领取招标文件（网址：http://yjgl.gd.gov.cn/），并填写招标文件领取表（格式自拟），加盖供应商公章后原件扫描回函至采购人邮箱即为报名成功。超出此时间段或没有回函者无投标资格。（回函邮箱：gdsaky\_wj@gd.gov.cn，回函务必提供联系人及电话联系方式）

六、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0年12月10日12时00分

七、磋商响应文件送达地点：广州市越秀区建设大马路19号616室

八、磋商时间：2020年12月10日下午2时30分

九、磋商地点：广州市越秀区建设大马路19号605室

十、磋商文件公示：

磋商文件公示期为2020年12月3日至2020年12月9日五个工作日。根据《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办法》第三十五条的规定，供应商认为政府采购文件的内容损害其权益的，可以在公示期间以书面形式提出质疑。质疑书应当署名。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签字盖章并加盖公章。

十一、本次采购不需缴纳磋商保证金。

十二、联系事项

采购人：广东应急管理厅

地址：广州市越秀区建设大马路19号

联系人：周豪 万婧

联系电话：020-83135383、83135406

邮编：5100060

# 第二部分 竞争性磋商须知

供应商必须认真阅读磋商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等。磋商供应商没有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报价文件没有对磋商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可能导致其报价无效或被拒绝。

**一、说 明**

1．适用范围

1.1本磋商文件适用于本竞争性磋商的政府采购项目。

2. 定义

 2.1 “招标采购单位”是指：广东省应急管理厅

 2.2“监管部门”是指： 广东省财政厅政府采购监管处

 2.3“响应供应商”是指响应本文件要求，参加磋商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自然人。

 2.4 合格的“响应供应商”是指：

（1) 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

（2) 符合磋商文件规定的资格要求。

（3）符合本磋商文件的特殊条件要求。

2.5“成交供应商”是指经法定程序确定并授予合同的响应人。

2.6“磋商响应文件”是指：供应商根据本文件要求，编制包含报价、技术和服务等所有内容的实质性响应文件。

 3．联合体 ：本次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二、磋商文件**

 **1**．**磋商文件的构成**

 1.1磋商文件由下列文件以及在磋商过程中发出的修正和补充文件组成：

（1）磋商公告

（2）竞争性磋商须知

（3）采购需求

（4）合同书格式

（5）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

（6）报价文件格式

2．磋商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2.1 任何要求对磋商文件进行澄清或修改的供应商，均应以书面形式向本单位提出询问函。询问函应当署名。提出询问的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如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签字盖章并加盖公章。**

 **2.2 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对磋商文件提出疑问、质疑或要求澄清的，将视其为无异议。**

**三、磋商响应文件编制**

 1.磋商响应文件的编写

1.1 响应供应商应按磋商文件的规定及附件要求的内容和格式完整地填写和提供资料。响应供应商必须对磋商响应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并无条件接受采购人和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对其中任何资料进行核实的要求。

1.2 响应供应商不得将项目内容拆开报价，否则其报价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

1.3 响应文件数量：9份

1.4 唱标信封：报价文件（纸质9份）

1.5 供应商提交的磋商响应文件及其与广东省应急管理厅就有关磋商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

1.6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必须按本文件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补充通知及附件进行编制。

1.7 除技术要求中另有规定外，本文件所要求使用的计量单位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8 磋商响应文件必须编页码，页码必须连续。

**四、磋商响应文件封装和递交**

 1．响应供应商应将《报价一览表》一式9份密封提交，并在信封上清晰标明“报价一览表”字样。

 2．磋商响应文件封面加盖公章。

 3．封套上按以下顺序标明如下字样：

|  |
| --- |
| **收件人：**广东省应急管理厅**项目名称：** **供应商名称：****供应商地址、联系人、电话及传真号码****在规定的磋商时间2020年12月10日下午2:30之前不得启封** |

 **4．磋商响应文件的递交**

**4.1 所有磋商响应文件应在截止时间前送达磋商地点。**

**4.2 本单位将拒绝以下情况的磋商响应文件：**

(1) 未按要求密封的；

(2) 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递交的。

 5．本单位不接受邮寄、电报、电话、传真方式响应磋商。

 **五、磋商响应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1．在磋商响应文件截止递交时间之前，供应商可以修改或撤回其磋商响应文件。

 2．在磋商响应文件截止递交时间之后，本单位不接受供应商对磋商响应文件做任何修改及撤回。

 3．磋商有效期：开标后不少于90天。

  **六、响应文件的拆封**

 1．本单位在采购公告中规定的日期、时间和地点组织磋商。

 2．响应文件拆封在磋商文件规定的开标时间进行，拆封地点为磋商文件中预先确定的开标地点。

 **3．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由响应供应商签到前两名代表对全部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进行检查。**

 **七、磋商小组**

 本次磋商采购依法组建磋商小组。磋商小组成员由本单位的风险监测和综合减灾处、火灾防治管理处、危险化学品安全监管处、安全生产基础处、省安全生产科学技术研究院、省林火卫星监测中心共7名负责同志和2名评审专家组成。磋商小组本着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原则，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的要求推荐评审结果。磋商小组在磋商及评审过程中出现意见不一致时，应遵循少数服从多数原则。

 **八、磋商和评审程序**

 1．磋商供应商随机抽签决定磋商顺序。

 2．磋商小组审阅响应文件

2.1 磋商小组应当对响应供应商的资格以及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评审。审查内容详见**《第五章 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附表：《资格性符合性审查表》。**

2.2 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并且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

2.3 审查响应文件是否对磋商文件作出实质性的响应。对未作出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按无效响应处理，磋商小组应当现场及时告知该供应商。

2.4通过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的实质性响应供应商方有资格进入下一轮磋商。

 3．按抽签的顺序，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在磋商中，磋商小组及有关当事人应当严格遵循保密原则，任何人不得透露任何与磋商有关的供应商的技术、价格和其他信息。

 4．实质性响应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交报价及有关承诺，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3家。

 5.最后报价对所有有效响应供应商公开唱出。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6．如响应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不合理或者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本项目为低于采购预算80%），有可能影响商品质量和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该投标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磋商小组可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投标无效。

 7．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按照磋商文件确定的评审标准采用综合评分法进行综合评分。评审标准详见**《第五章 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

 **九、推荐成交供应商方法**

 1．磋商小组进行综合评审，按照综合得分情况由高到低推荐3名以上成交候选供应商。 综合得分相同时，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如上述两项得分均相同时，名次由磋商小组投票决定。

 2．评审报告应当由磋商小组全体人员签字认可。磋商小组成员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磋商小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采购程序继续进行。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在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由磋商小组书面记录相关情况。磋商小组成员拒绝在报告上签字又不书面说明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审报告。

 3．磋商小组提交评审报告和推荐成交意见报采购人确认，采购人在收到评审报告后在规定时间内，按照评审报告中推荐的成交候选人顺序确定成交供应商，也可以事先授权磋商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

 **十、磋商失败的情形**

采购过程中出现下列情况之一时，本项目作失败处理：

 1．实质性响应供应商且提交最终报价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供应商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4.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十一、确定结果**

 1．本单位在成交供应商确定后3个工作日内，在本单位网站发布成交结果公告，各有关当事人对成交结果有异议的，可以在成交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本单位提出质疑，逾期将依法不予受理。不在成交名单之列者即为落标人，本单位不再以其它方式另行通知。

 2．成交结果公告后，本单位向采购人发出《成交结果通知书》。

 3．《成交结果通知书》将作为授予合同资格的合法依据，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

 **十二、质疑与投诉**

 **1．供应商认为磋商文件的内容损害其权益的，可以在磋商文件公示期间以书面形式向本单位提出质疑。质疑书应当署名。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签字盖章并加盖公章。**

 **2．供应商认为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本单位提出质疑，逾期质疑无效。质疑书应当署名。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签字盖章并加盖公章。**

 **3．质疑内容不得含有虚假、恶意成份。依照谁主张谁举证的原则，提出质疑者必须同时提交相关确凿的证据材料和注明证据的确切来源，证据来源必须合法。对捏造事实、滥用维权扰乱采购秩序的恶意质疑者或举证不全查无实据被驳回次数在一年内达三次以上者，将纳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4．质疑供应商对本单位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本单位未在规定期限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人的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提起投诉。**

 **十三、签订合同**

 1．采购人应当自《成交结果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磋商文件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的约定，与成交供应商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磋商文件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2．采购人不得向中标供应商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中标供应商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十四、 知识产权**

**1．报价人必须保证，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采购货物、资料、技术、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享有不受限制的无偿使用权，如有第三方向采购人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主张，该责任应由报价人承担。因本项目检测与调查所取得的数据与资料涉及企业经营方及监管方，项目承担方所取得的一切资料均不得用于其他目的（包括但不限于用于撰写论文等），不得提供给第三方。承担项目所取得的资料与研究报告均属于采购人。**

 **2．报价应包含所有应向所有权人支付的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一切相关费用。**

  **十五、其它说明事项**

 **招标文件的解释权：本招标文件由广东省应急管理厅负责解释。**

#

# 第三部分 采购需求

**一、项目背景**

今年5月31日，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开展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的通知》，部署2020年至2022年开展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工作。通过开展普查，摸清全国自然灾害风险隐患底数，查明重点地区抗灾能力，客观认识全国和各地区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水平，为中央和地方各级人民政府有效开展自然灾害防治工作、切实保障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提供权威的灾害风险信息和科学决策依据。为认真贯彻落实国家关于综合风险普查的统一部署，按照国务院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工作要求，结合我省自然灾害防治能力建设行动相关工作部署，省应急管理厅组织编制广东省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实施方案，指导全省综合风险普查有序开展。

**二、项目目标**

通过组织开展广东省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摸清全省灾害风险隐患底数，查明重点区域减灾能力，客观认识全省和各地区灾害综合风险水平，为省、市、县、镇各级政府有效开展自然灾害防治和应急管理工作、切实保障社会经济可持续发展提供权威的灾害风险信息和科学决策依据。实施方案的编制工作为后续全省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奠定基础和标准。

**三、项目内容**

★（一）调研省内外国家普查试点地区工作情况。

1) 对省内深圳龙岗区、广州从化区、汕头南澳县三个试点地区开展调研；

2) 对省外其他三个试点地区开展调研。

★（二）收集整理广东省内122个县域的数据资料。

1) 广东省乡镇街道数据；

2) 广东省行政区划数据；

3) 广东省公共服务设施、政府综合减灾资源、企业与社会力量减灾资源和基层综合减灾资源数据集；

4) 广东省化工园区分布情况表和省级及部分地区现有危险化学品安全生产数据集以及现有非煤矿山安全生产数据集；

5) 其他与广东省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相关的数据资料。

★（三）按照国家普查实施方案（试点版）的要求，并结合《广东省自然灾害防治能力建设行动方案》有关任务，编制广东省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实施方案，按照“只增不减”原则，覆盖国家、省的任务内容。实施方案至少需要包含以下内容：

（1）普查实施背景和工作基础；

（2）普查实施技术路线和方法；

（3）普查实施进度安排；

（4）普查实施任务分工；

（5）实施普查所需的经费测算以及测算依据（具体到每个县域）；

（6）以下具体普查工作的组织实施安排：地震灾害、地质灾害、气象灾害、水旱灾害、海洋灾害、森林火灾等主要灾害的致灾调查，房屋、交通设施、市政设施、公共服务设施等重要承灾体调查与评估，历史灾害调查与评估，综合减灾资源（能力）调查与评估，重点隐患调查与评估，各类单灾种风险评估与区划以及灾害综合风险评估与区划工作。

★（四）提供对所编制普查实施方案的解读服务，编制解读材料。

**四、服务要求**

 ★中标单位应提供2年的免费后续服务，服务内容包括提供对所编制普查实施方案的咨询、释疑、解读等，后续服务期从普查实施方案完成编制后开始计算。

**五、其他要求**

1、时间进度

★（1）中标单位需在合同签订后2日内，启动项目。

★（2）中标单位需在合同签订后2个月内完成普查实施方案的编制。

2、付款方式

（1）签订合同后，成交人向采购人提供合同总金额50%且有效期六个月的银行保函，采购人在收到成交人的付款申请和上述银行保函后15个工作日内一次性向成交人支付全部合同金额，如成交人在银行保函期内未完成对应的义务，银行保函届满期限前，成交人需向采购人提供新的有效期限的银行保函。

（2）项目通过整体验收合格后15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向成交人退还总金额50%的银行保函。

（3）成交人凭以下有效文件与采购人结算：

①、合同；

②、成交人开具的正式发票；

③、验收/成果报告（加盖采购人公章）；

④、成交通知书。

（4）因采购人使用的是财政资金，采购人在前款规定的付款时间为向政府采购支付部门提出办理财政支付申请手续的时间（不含政府财政支付部门审核的时间），在规定时间内提出支付申请手续后即视为采购人已经按期支付。

**六、资金预算**

本项目采购预算为73万元，投标报价不得超出采购预算。如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报价低于本项目采购预算80%时，投标人必须提供项目成本核算分析表及相关证明材料，磋商小组根据成本分析核算表及相关证明材料评定采纳与否。

# 第四部分 合同书格式

广东省政府采购

**合 同 书**

**（通用类）**

|  |
| --- |
| **项目编号：**  |
|  |
| **项目名称：广东省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实施方案编制项目** |
|  |

**注：本合同仅为合同的参考文本，合同签订双方可根据项目的具体要求进行修订。**

**甲 方**（采购人）**：**

电 话： 　 传 真： 地 址：

**乙 方**（中标人）**：**电 话： 传 真： 地 址：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根据 项目的采购结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规定，经双方协商，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如下。

1. **合同金额**

合同金额为（大写）：\_\_\_\_\_\_\_\_\_\_\_\_\_\_\_\_\_元（￥\_\_\_\_\_\_\_\_\_\_\_\_\_\_\_元）。

1. **服务范围**

　　甲方聘请乙方提供以下服务：

　　1．本合同项下的服务指 。

　　2．……

3．……

1. **甲方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二）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 **服务期间（项目完成期限）**
2. 中标单位需在合同签订后2日内，启动项目。
3. 中标单位需在合同签订后2个月内完成普查实施方案的编制。。
4. **付款方式（磋商文件中的第三部分采购需求另有规定从其规定）**

（1）签订合同后，成交人向采购人提供合同总金额50%且有效期六个月的银行保函，采购人在收到成交人的付款申请和上述银行保函后15个工作日内一次性向成交人支付全部合同金额，如成交人在银行保函期内未完成对应的义务，银行保函届满期限前，成交人需向采购人提供新的有效期限的银行保函。

（2）项目通过整体验收合格后15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向成交人退还总金额50%的银行保函。

（3）成交人凭以下有效文件与采购人结算：

①、合同；

②、成交人开具的正式发票；

③、验收/成果报告（加盖采购人公章）；

④、成交通知书。

（4）因采购人使用的是财政资金，采购人在前款规定的付款时间为向政府采购支付部门提出办理财政支付申请手续的时间（不含政府财政支付部门审核的时间），在规定时间内提出支付申请手续后即视为采购人已经按期支付。

因甲方使用的是财政资金，甲方在前款规定的付款时间为向政府采购支付部门提出办理财政支付申请手续的时间（不含政府财政支付部门审核的时间），在规定时间内提出支付申请手续后即视为甲方已经按期支付。

1. **知识产权产权归属**

乙方应保证本项目的投标技术、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他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第三方提出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他知识产权的侵权之诉，则一切法律责任由乙方承担。因本项目检测与调查所取得的数据与资料涉及企业经营方及监管方，项目承担方所取得的一切资料均不得用于其他目的（包括但不限于用于撰写论文等），不得提供给第三方。承担项目所取得的资料与研究报告均属于采购人。

1. **保密**

项目实施过程中由于乙方过错导致的资料泄密的，乙方必须承担一切责任。

1. **违约责任与赔偿损失**

1）乙方提供的服务不符合采购文件、投标文件或本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并且乙方须向甲方方支付本合同总价5%的违约金。

2）乙方未能按本合同规定的交货时间交付货物的/提供服务，从逾期之日起每日按本合同总价3‰的数额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15天以上（含15天）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并且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赔偿责任。

3）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接受服务，到期拒付服务款项的，甲方向乙方偿付本合同总价5%的违约金。甲方逾期付款，则每日按本合同总价的3‰向乙方偿付违约金。

4）其它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处理。

1. **争端的解决**

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如双方不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甲、乙双方一致同意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 **不可抗力**

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1日内向对方通报，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双方谅解确认后，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1. **税费**

在中国境内、外发生的与本合同执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1. **其它**

1）本合同所有附件、采购文件、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在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所有经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信函）即成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3）如一方地址、电话、传真号码有变更，应在变更当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否则，应承担相应责任。

4）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义务。

1. **合同生效：**

1）合同自甲乙双方法人代表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2）合同壹式 份，其中甲乙双方各执 份，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 份。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代表： 代表：**

签定地点：

签定日期： 年 月 日 签定日期： 年 月 日

开户名称：

银行账号：

开 户 行：

# 第五部分 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

1. **评审方法**

1、本次竞争性磋商的评审方法采用**综合评分法**。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2、综合评分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的评审方法。

3、通过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的实质性响应供应商方有资格提交最终报价及进入综合评审。

4、磋商小组将按照本项目磋商文件确定的评审方法及评审标准进行评审。对磋商文件中描述有歧义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磋商小组有权按法律法规的规定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供应商。

1. **资格性、符合性评审**

1、磋商小组根据《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表》的内容逐条对响应文件进行资格性和符合性的评审，只要不满足《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表》中任何一项的，将被认定为无效响应。对响应有效性认定意见不一致的，磋商小组按少数服从多数原则表决决定。

2、对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供应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告知。

3、响应文件出现下列情况之一时将被认定为无效响应：

1. 供应商不具备磋商文件中规定资格要求的；
2. 供应商未按照本磋商文件要求编制响应文件的；
3. 报价不确定、超出最高限价的；
4. 供应商未提交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资格证明书、授权委托书及磋商函的；
5. 响应文件不符合本磋商文件的签署、盖章要求的；
6. 响应文件未满足磋商文件中带★号的条款和指标，或不符合磋商文件的其他要求，有重大偏离的；
7. 评审期间，供应商没有按磋商小组的要求提交经授权代表签字的澄清、说明、补正或改变了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的；
8. 响应文件提供虚假材料的；
9. 供应商以他人的名义投标、串通投标、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或者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投标的；
10. 供应商对采购人、招标代理机构、磋商小组及其工作人员施加影响，有碍招标公平、公正的；
11. 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定属于无效投标的。
12. 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不合理或者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低于本项目采购预算80%），有可能影响商品质量和不能诚信履约的，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磋商小组可认定该供应商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投标无效。

**《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表》**

 **投标单位：**

| **要求** | **是否符合要求** |
| --- | --- |
| **一、资格性审查** |  |
| 1、详见《磋商公告》“供应商资格要求”。 |  |
| **二、符合性审查** |  |
| 1、报价是固定价且是唯一的，且未超过采购预算；若投标报价明显低于其成本，投标人应能作出合理说明；磋商文件不接受备选方案。 |  |
| 2、对投标服务的关键、主要服务需求，投标人没有报价漏项。 |  |
| 3、磋商响应文件符合磋商文件中“★”号条款。 |  |
| 4、磋商响应文件完整且编排有序，投标内容基本完整，无重大错漏，并按要求密封、签署、盖章。 |  |
| 5、提交磋商函。 |  |
| 6、报价有效期为投标截止日起至少90天。 |  |
| 7、没有其他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 |  |
| **结论** |  |

备注：

1、每一项符合的打“○”，不符合的打“×”。

2、“结论”一栏填写“通过”或“不通过”；任何一项出现“×”的，结论为不通过。不通过的为无效投标。

3、汇总时出现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按简单多数原则表决决定。

**三、综合评分**

**1、评分总值最高为100分，评分分值（权重）分配如下：**

|  |  |  |  |  |
| --- | --- | --- | --- | --- |
| **评分项目** | **商务** | **技术** | **价格** | **合计** |
| 分值 | 35% | 55% | 10% | 100% |

**2、商务评分表**

**投标单位：**

| **序号** | **评审项目** | **评分标准** | **分值** |
| --- | --- | --- | --- |
| **商务部分（满分35分）** |
| **1** | **企业资质** | 提供与主要自然灾害致灾调查与评估，人口、房屋、基础设施、公共服务系统、三次产业、资源和环境等承灾体调查与评估，历史灾害调查与评估，综合减灾资源（能力）调查与评估，重点隐患调查与评估，主要灾害风险评估与区划以及灾害综合风险评估与区划等工作相关资质证书，且证书等级为该行业领域最高等级的，每提供一个证书得2分，否则不得分，最多得4分。（提供有效证书复印件、证书等级为该行业领域最高等级的证明材料，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 **4** |
| **2** | **信用状况** | 1、获得银行或信用评估机构颁发的信用等级证书，得3分。（注：提供有效证书复印件，否则不得分）。2、投标人2019年度，纳税信用等级评定为A级得3分，B级的1分，C级、D级或未提供资料的不得分。新设立企业取得M级的及经营年限未达3年导致未能评定为A级的，得3分；非新设立企业取得M级的不得分。需提供税务系统查询截图等证明资料，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属于不需要进行纳税信用等级评定的非企业组织，得3分（须提供相关政策规定及证明文件）。注：“新设立企业”指从首次在税务机关办理涉税事宜之日起时间不满一个评价年度的企业。评价年度是指公历年度，即1月1日至12月31日。 | **6** |
| **3** | **质量管理** | 提供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证书覆盖范围：咨询服务）得2分，否则不得分。（提供有效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 **2** |
| **4** | **类似项目经验** | （1）参与国家级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实施方案（总体方案、工作方案均可）编制相关项目，每个得5分。（2）参与省级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实施方案（或总体方案、或工作方案）编制相关项目，每个得3分。（3）参与市级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实施方案（或总体方案、或工作方案）编制相关项目，每个得1分。此项最高得13分。（以上须提供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关键页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 **13** |
| **5** | **人员配置** | 1、拟派项目经理在投标人单位连续任职3年（含）以上，具有主持灾害风险普查相关项目经验，且具有高级工程师以上职称，条件全部具备的得2分，缺项不得分。（须提供相关的项目合同证明）2、拟派项目技术负责人在投标人单位连续任职3年（含）以上，具有主持灾害风险普查相关项目经验且同时具有博士或以上学历和高级工程师以上职称证书，条件全部具备的得3分，缺项不得分（须提供相关的项目合同证明）。3、拟派项目团队成员15人以上且相关专业博士人员不少于5人得2分。4、拟派项目团队成员除项目经理和项目技术负责人外，其他专业技术人员每有1名教授级（正研级）以上高级职称人员得0.5分，最高得3分。注：1、以上均须提供项目团队成员近3个月社保缴纳证明及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2、项目经理与项目技术负责人不得为同一人。 | **10** |
| **技术部分（满分55分）** |
| **1** | **对技术服务的响应情况** | 对采购需求内容参数响应全部满足得15分；带“★”号重要参数每一项负偏离或者无响应的扣3分，本项扣完为止，最低得0分。 | **15** |
| **2** | **对项目的认识及分析** | (1)对项目情况分析认识切合实际、合理，对普查工作实施重点理解程度高，描述准确得15分；(2)对项目情况分析认识较为实际、合理，对普查工作实施重点理解程度比较高，描述比较准确得8分；(3)对项目情况分析认识合理性较为一般，对普查工作实施重点理解程度一般，描述一般得4分；(4)对项目情况分析认识不够合理，对普查工作实施重点理解程度不高，描述不准确或不提供得0分。 | **15** |
| **3** | **技术方案** | 根据投标人对本项目技术方案的合理性、科学性、完整性、进度安排、质量保证措施等是否满足用户要求进行横向比较评价。（1）方案科学合理、详细可行，质量保证措施及进度安排合理得15分；（2）方案科学合理、相对详细可行，质量保证措施及进度安排可行得9分；（3）方案不合理、质量保证措施及进度安排不够具体得0分。 | **15** |
| **4** | **项目组织管理** | 1. 项目组织管理合理、完善，得5分；2. 项目组织管理较合理、较完善，得3分；3. 项目组织管理一般，得1分；4. 项目组织管理不合理、不完善或不提供，得0分。 | **5** |
| **5** | **售后服务** | 对质保期内以及质保期后的服务承诺、技术支持、响应时间方案等可行、合理，承诺在项目当地设置分支机构和维护队伍，完全适用且优于本项目户需求的，得5分；对质保期内以及质保期后的服务承诺、技术支持、响应时间方案等较可行、较合理，承诺在项目当地设置分支机构和维护队伍，完全适用本项目户需求的，得3分；对质保期内以及质保期后的服务承诺、技术支持、响应时间方案等不可行、不合理，没有在项目当地设置分支机构和维护队伍承诺，不完全适用本项目户需求的，得1分。无方案不得分。 | **5** |

备注：各评委按规定的范围内进行量化打分，并统计总分。

**3、价格评审**

（1）最终报价：所有通过资格性符合性审查的有效供应商应在规定的时间内集中密封提交最终报价，该报价应向所有实质性响应供应商唱出。

评审价的确定：各供应商的最终报价为评审价。

（2）计算价格评分：各有效磋商供应商的评审价中，取最低者作为基准价，各有效响应供应商的价格评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价格评分＝（基准价÷评审价）×价格权值×100**

**4**、**综合评分的计算：**

 **综合评分=商务评分＋技术评分+价格评分；**

5、各评委的评分算术平均值即为该投标供应商的商务评分。然后，根据低价优先法原则评出价格评分。将商务评分和价格评分相加得出综合评分（综合评分分值按四舍五入原则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 第六部分 报价文件格式

广东省应急管理厅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采购项目名称：**

**供应商名称：**

**日期： 年 月 日**

1、响应文件目录表

项目名称：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文件名称 | 提交情况 | 页码 |
| 有 | 无 |
| 1 | 商务部分 | 磋商响应文件目录表 |  |  |  |
| 2 |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  |  |  |
| 3 |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  |  |
| 4 | 公平竞争承诺书 |  |  |  |
| 5 | 磋商函 |  |  |  |
| 6 | 资格文件声明函 |  |  |  |
| 7 |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  |  |  |
| 8 | 工商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及税务登记证副本复印件 |  |  |  |
| 9 | 相应经营许可证/资质证书复印件 |  |  |  |
| 10 | 业绩证明材料复印件 |  |  |  |
| 11 | 管理人员、专业技术人员和配置情况 |  |  |  |
| 12 | 编制项目实施方案，包括技术路线、工作方案、保障措施等 |  |  |  |
| 12 | 报价文件 | 报价一览表 |  |  |  |
| 注意：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交的其他文件可自行增加表格栏目。 |
|  |

2、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样本）

（ ）同志，现任我单位 职务，为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  |  |
| --- | --- |
| 营业执照(注册号)：  | 经济性质： |
| 经营范围： |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号： |
| 法定代表人年龄： | 法定代表人性别： |

投标单位（公章）：

有效日期：

签发日期： 年 月 日

（本证明可用工商行政管理局监制的“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3、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样本）**

|  |  |
| --- | --- |
| 供应商（全称） |  |
| 地址 |  |
| 法定代表人 |  |  |  |
| 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  | 注册于（国家或地区） |  |
| 授权代表人 |  | 授权代表人性别 |  |
| 授权代表人身份证号 |  | 授权代表人职务 |  |

兹委托（ ）全权代表我企业（公司）参与 （项目编号： ）的磋商活动及签订合同，作为供应商代表以本公司的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宜。（ ）以我企业（公司）名义所为的行为及签署的文件，我企业（公司）均予以认可。有关法律责任均由我企业（公司）承担。特此声明。

有效期： 。

签发日期： 年 月 日。

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投标单位（公章）：

公司（企业）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授权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本证明可用工商行政管理局监制的“法人授权委托证明书”，但必须另附“授权代表身份证”）

**4.公平竞争承诺书**

本公司郑重承诺：本公司保证所提交的相关资质文件和证明材料真实性,有良好的历史诚信记录,并将依法参与 项目的公平竞争,不以任何不正当行为谋取不当利益,否则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投标单位（公章）：

时间： 年 月 日

**5.磋商函**

广东省应急管理厅：

我方收到贵方关于“ ”的磋商文件，完全理解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我方代表（姓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供应商名称、地址）提交下述文件正本 1 份。

 据此我方承诺如下：

1.同意并接受磋商文件的各项要求，遵守磋商文件中的各项规定，按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供报价。

2.我方的磋商响应文件在投标截止日后90天（日历天）内保持有

效，如成交，有效期将延至本项目《政府采购合同》执行期满日为止。

我方已经详细地阅读了全部磋商文件及其附件，包括澄清及参

考文件(如有) 和所有相关资料，我方完全明白并认为此磋商文件没有倾向性，也没有存在排斥其他潜在供应商的内容，我方同意磋商文件的相关条款，放弃对磋商文件提出误解和质疑的一切权利。

我方同意按照贵方提出的要求，提供与磋商报价有关的任何其

它数据或信息。

5.我方承诺在本次磋商响应文件中提供的一切文件，无论是原件还是复印件均为真实和准确的，绝无任何虚假、伪造和夸大的成份，否则，愿承担相应的后果和法律责任。

6、我方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报价的投标。

7、我方保证，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我方投标货物、

资料、技术、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享有不受限制的无偿使用权，如有第三方向采购人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主张，该责任由我方承担。我方的投标报价已包含所有应向所有权人支付的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一切相关费用。

**6.资格文件声明函**

广东省应急管理厅：

关于贵方 年 月 日 项目的竞争性磋商公示，我公司（企业）愿意参加磋商报价，提供采购货物表中规定的产品（服务），并证明提交的资格文件和说明是准确、真实、有效的，并已清楚磋商文件的要求及有关文件规定。并承诺在本次采购活动中，如有违法、违规、弄虚作假行为，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我公司（企业）承担。

 特此声明！

供应商名称（公章）：

公司（企业）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授权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7、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供应商全称 |  | 企业性质 |  |
| 地址 |  | 电话/传真 |  |
| 成立年月 |  | 经营范围 |  |
| 营业执照号码 |  |
| 注册资金 |  | 职工人数 |  |
| 公司所获证书 |  | 其中 | 管理人员 |  |
|  | 技术人员 |  |
|  | 工人 |  |
| 固定资产 | 原值 万元 | 流动资金 | 万元 |
| 净值 万元 |
| 上年度主要经济指标 | 服务总产值 万元 |
| 实现利润 万元 |
| 企业简介 | 请在简介中说明但不限于以下内容：是否具有健全稳定的组织结构；是否已经具备履行合同所需的人力、财力、物力和服务等相关能力；是否有较完善的质量保证体系和售后服务体系。 |
| 近两年同类项目业绩 | 项目名称 | 业主名称 | 合同总价 | 完成时间 | 业主单位联系人及电话 |
|  |  |  |  |  |
|  |  |  |  |  |
|  |  |  |  |  |
| 请附上合同、验收证明复印件作为证明附件。 |

加盖单位公章：

授权代表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8.工商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及税务登记证副本复印件

9.相应经营许可证/资质证书复印件

10.业绩证明材料复印件

11.管理人员和配置情况

管理人员、专业技术人员及配置情况表

供应商全称：

项目名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姓名 | 性别 | 年龄 | 学历 | 职务 | 专业 | 经验年限 | 联系电话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供应商应附上有关个人学历、职称、社保等证明文件（复印件）

供应商全称（盖章）：

授权代表：

职 务：

日 期： 年 月 日

12、报价一览表

投标人全称：

项目名称：广东省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实施方案编制项目

|  |  |  |  |
| --- | --- | --- | --- |
| 采购内容 | 投标总价（元） | 服务期 | 备注 |
|  | ￥ 元 |  | 如投标报价低于本项目采购预算80%时，投标人需同时提交成本核算分析表及相关证明材料。 |
| 投标总价（大写） |  |

备注：

1. 此报价包括招标文件中要求的全部费用。

 2. 此表另外须单独装在一个小信封内密封，封口盖公章。

3．所有价格均以人民币作为货币单位填写及计算。

加盖单位公章：

授权代表（签字）：

职 务：

日 期： 年 月 日